



(股票代號：3567)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刊印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etrendtech.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林榮勳	彭惠絹
職稱	財務部經理	稽核副理
聯絡電話	(03)554-4308 Ext:2161	(03)554-4308 Ext:2162
電子郵件信箱	rock@etrendtech.tw	ann@etrendtech.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 35 號 4 樓、4 樓之 1

工廠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 35 號 1 樓、4 樓及 4 樓之 1

電話：(03)554-430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85 號 7 樓

網址：<http://www.jhsun.com.tw>

電話：(02) 2567-52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陳錦章、蔡美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二號 6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3)578-089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etrendtech.tw>

七、第一上櫃公司並應刊載：不適用。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人員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6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別財務報告	6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9
一、財務狀況	69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1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7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5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謝謝各位股東對逸昌科技的支持與愛護。一百零三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379,731 仟元，營業毛利 100,930 仟元，毛利率 27%，營業淨利 37,437 仟元，稅前淨利 41,037 仟元，稅後淨利 36,171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為 1.02 元，每股淨值為 13.14 元。

一、一百零三年營運報告

(一) 一百零三年營業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85,794	379,731	-1.57
營業成本	299,168	278,801	-6.81
營業毛利	86,626	100,930	16.51
營業費用	72,130	63,493	-11.97
營業利益	14,496	37,437	158.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34	3,600	-52.84
稅前淨利	22,130	41,037	85.44
本年度淨利	19,403	36,171	86.4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9,102	36,180	89.4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53	1.02	92.45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無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	
財務結構	營業收入淨額	385,794	379,731	-1.57
	營業毛利	86,626	100,930	16.5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9,102	36,180	89.40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6	6.82
	權益報酬率(%)	4.30	7.93	84.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7	11.50	89.46
	純益率(%)	5.03	9.53	89.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0.53	1.02	92.45

二、一百零三年營業計劃概要及實施成果

一百零三年營業收入淨額較一百零二年減少 1.57%，係因主要客戶受到 PC/NB 需求減緩所致。

本公司營業收入 100% 來自於測試收入，其中積體電路測試收入佔營收比重約 82%，晶圓測試收入佔營收比重約 18%；較一百零二年積體電路測試收入比重增加約 2%，晶圓測試收入比重減少 2%。

營業成本及費用部份，公司秉持打造精實企業之文化，透過全體員工持續改善減少浪費之共同努力下，營業成本較一百零二年減少新台幣 20,367 仟元，營業費用較一百零二年減少新台幣 8,637 仟元。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類比 IC 產業競爭激烈，雖然預計 2015 年台灣整體 IC 產業仍會溫和成長，但因客戶端遭逢大陸類比 IC 設計廠的競爭，成長動能減緩；且全球經濟復甦的背後仍有許多隱憂，Fed 的升息、歐洲各國存在的信貸危機；中東地區情勢的混亂、油價變動等變數，以及同業及大陸封測廠間的競爭擠壓，因此本公司將隨時掌握景氣及產業變化，在客戶的爭取與內部運作效能的提昇上做最佳的安排，讓公司的資源使用發揮最大的效益。

四、未來發展策略及展望

(一) 經營願景：

1. 打造精實企業。
2. 追求服務創新。
3. 重視員工價值。

(二) 營業目標及預測之依據

依過去各年度營業收入的歷史數據，參考半導體機構對類比IC產業的預測及拜訪各家客戶之結果，今年將面臨較以往嚴峻的考驗，積體電路測試收入預估將較去年水準略低，而晶圓測試收入有機會在整體努力下略為成長。

展望新的一年，整個產業環境依舊激烈競爭，本公司全體同仁將全力以赴，以打造精實企業並追求服務創新為目標，期為客戶提供最好的服務，以追求更高的獲利及客戶滿意度。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嘯華



總經理 吳建忠



會計主管 林榮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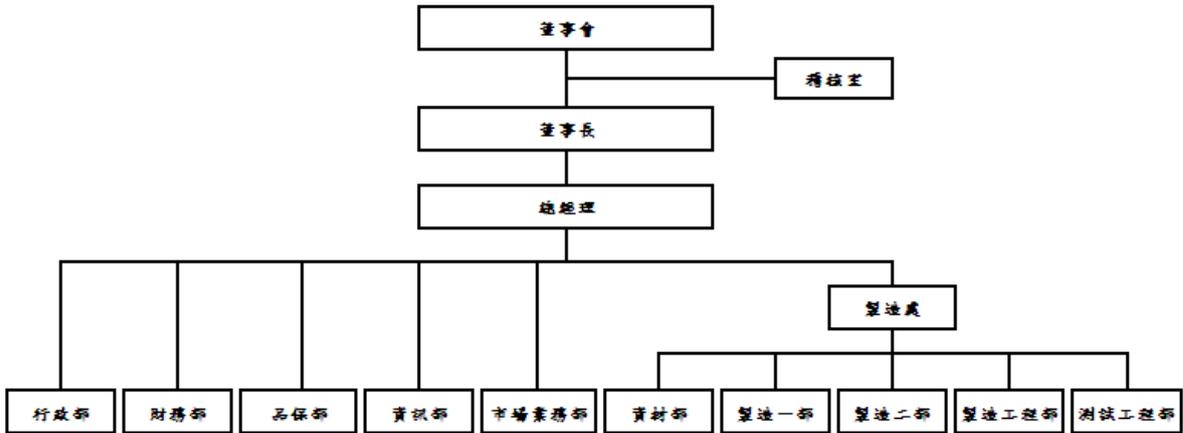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89年09月	公司成立，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093 仟元
89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5,977,500 元
90年01月	取得 ISO-9002 認證
90年05月	客戶產品進入大量生產模式，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57,032,500 元
90年10月	客戶產品專線生產模式建立
90年12月	接獲國外類比 IC 設計大廠訂單，開始大量測試
91年04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63,751,500 元
92年05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減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5,601,080 元
92年06月	取得 2000 年版 ISO-9001 認證
92年09月	引進法人創投參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75,601,080 元
93年03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70,000 仟元
93年06月	自用保稅倉庫申請通過，正式運作
94年02月	FTP、WIP 系統上線
95年03月	引進美國 IDM 廠合作
95年08月	辦理現金增資 63,500 仟元，股息及紅利轉增資 16,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50,000 仟元
96年07月	7月13日金管會核准股票(首次)公開發行
96年08月	8月14日於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正式掛牌交易
96年11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2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52,520 仟元
99年01月	新版 MES 系統上線
99年03月	辦理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
99年11月	11月22日獲准登錄櫃檯買賣中心，開始上櫃掛牌交易
99年12月	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 47,48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0,000 仟元
102年12月	年度辦理庫藏股減資 35,22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64,780 仟元
103年03月	取得 2009 年版 ISO/TS 16949 認證
103年03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4,19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60,590 仟元
103年06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3,87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56,720 仟元
104年01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91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55,81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1.督導並控制公司整體計劃及預算。
	2.總經理應執行董事會所議決事項。
	3.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對策之執行。
	4.確定公司經營目標及未來發展。
	5.向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提報有關經營狀況及發展計劃。
	6.重要投資計劃之擬定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7.監督新產品研發及預算費用之控制。
稽核室	1.建立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等書面作業制度，並協助公司內部推動各項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執行。
	2.實際執行稽核作業並提出稽核報告，並將執行結果提報董事會。
財務部	1.財務、帳務、稅務與成本管理。
	2.固定資產之登錄、核對、盤點。
	3.財務、帳務、稅務與成本報表管理。
	4.資金籌措、調度、管理及預估事項處理。
	5.會計結帳之編制、分析、控制及呈報預估事項。
	6.稅務規劃及財務查帳資料之提供。
	7.股務事項辦理。
	8.對外公共關係之建立。
市場業務部	1.新客戶開發與現有客戶關係維持。
	2.報價、訂單審核與承接。
	3.結帳與帳款的催收。
	4.對外合作案規劃與接洽。
	5.產銷溝通協調。
	6.反應客戶抱怨。
	7.專案(新產品)的導入與推動。
	8.市場和同業間之調查分析及策略擬定。
品保部	1.負責文件管制相關事宜。
	2.規劃與執行各項內外部品質稽核作業。
	3.建立與維護量測校驗系統(設備、儀器)相關事宜。
	4.強化公司全員品質意識提升。
	5.負責國際品質系統的推展。
	6.協助客戶執行到廠稽核。
	7.處理客戶抱怨及不良分析。
	8.製程異常統計分析改善及落實再發防止措施。
	9.建立產品標準作業規範。
	10.協助新產品導入推動。
	11.產品進貨品質、電性抽測、出貨品質檢驗與標準建立。
	12.新產品尺寸檢驗。
	13.負責進料品質檢驗作業。
	14.負責製程中各管制點之品質檢驗作業。
	15.負責出貨及包裝品質檢驗作業。

部門	主要職掌
行政部	1.人事制度之草擬、公佈與解釋。
	2.勞資關係維繫與促進事宜。
	3.員工招募及敘薪作業辦法。
	4.總務及一般行政庶務事項。
	5.廠務設備之維護點檢。
資訊部	1.電腦化作業系統開發規劃、評估、導入、管理及維護。
	2.電腦網路與通訊系統規劃、管理、架設及維護。
	3.資訊管理制度建立、改善、執行及維護。
	4.系統操作說明文件編寫、資訊處理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
製造處	1.整合生產資源。
	2.提升生產活動的運作效能。
資材部	1.制定生產計劃、規劃物料需求與產能分配。
	2.產銷配合、掌控交期與控制合理庫存。
	3.原料採購與外包程序之建立與執行。
	4.存貨及原物料之領耗、盤存分析。
	5.供應商外包商評鑑與輔導。
	6.適時開發供應商，確保原物料供應順暢。
	7.保稅作業規劃及運作程序。
	8.保稅物資帳務登載。
	9.盤點作業規劃及執行。
	10.產品收貨文件查核及數量點收上線。
	11.出貨包裝作業及明細製作。
製造一部 製造二部	1.生產工作區域使用規劃及環境要求。
	2.作業人力需求規劃。
	3.生產人員之訓練與管理。
	4.生產進度與品質之控制與改善。
	5.製造程序與標準作業之規劃、執行與改善。
	6.全廠內外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
測試工程部	1.新產品程式開發及已量產程式維護。
	2.生產相關治具 Load / DUT Board，Corr. Sample 製作。
	3.發展或評估引進最新設備及技術。
	4.產品測試異常之分析改善及防止再發措施。
	5.客訴(產品功能失效)退貨之異常分析及提出書面報告。
	6.產品測試設定步驟發行及變更維護。
製造工程部	1.設備定期保養及校正實行。
	2.設備 MTBF & MTTR 分析。
	3.設備改機，故障排除及原因分析。
	4.生產相關工程異常分析與改善。
	5.設備操作維修相關規範撰寫及教育訓練認證。
	6.設備備品、耗材採購及配件管理(Load Board、DUT Board、Probe Card)。
	7.新產品硬體評估及新設備安裝和驗收。
	8.設備改良以提昇生產效率及品質。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04月27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3)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郭嘯華	101.06.13	3年	91.01.23	804,691	2.06%	838,691	2.36%	50,670	0.14%	—	—	逢甲大學學士畢 交通大學EMBA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 製造處處長 麥瑟半導體(股)公 司測試事業部副總	逸昌科技(股)業 務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 凸科技國際(股)公 司(代表人：江連 璋)(註4)	101.06.13	3年	92.05.27	3,048,383	7.80%	0	0%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 系學士畢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 凸國際科技(股)公 司副總	英屬蓋曼群島商 凹凸科技國際 (股)公司副總 Sigurd Microelectronic (Cayman) Co., Ltd. 董事 O2 Micro shanghai Ltd.總經 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誠宇管理顧問(股) 公司(代表人：黃俊 凱)	101.06.13	3年	99.05.25	2,000,000	5.11%	1,546,000	4.36%	—	—	—	—	清華大學材料工程與 科學博士 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 助理研究員 誠宇管理顧問(股)公 司副總經理	誠宇管理顧問(股) 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建忠	101.06.13	3年	92.09.23	210,544	0.54%	244,544	0.69%	5,000	0.01%	—	—	明尼蘇達州曼徹斯 特州立大學企管碩 士 華特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全天時電子(股)公 司營運副總	逸昌科技(股)公 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亦生	101.06.13	3年	92.09.23	273,366	0.70%	273,366	0.77%	15,000	0.04%	—	—	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 鴻谷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總 宏測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逸昌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技術長	逸昌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郭土木(註5)	101.06.13	3年	100.06.17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法學博士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第四組組長、法律事務處副處長、法律事務處處長 高雄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銘傳大學、淡江大學、實踐大學、空中大學、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兼任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	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專任教授兼學術副院長、財經法律系主任、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顧問 台北市會計師同業公會法律顧問 新北市政府法規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尚憲	101.06.13	3年	96.12.26	—	—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業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聯捷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誠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F-達輝股份有限公司(開曼公司)之獨立董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彥博(註6)	103.06.27	3年	103.06.27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 順証電腦有限公司負責人	順發電腦(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寶雅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靈動數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石奉先	101.06.13	3年	93.06.30	178,717	0.46%	178,717	0.50%	—	—	—	—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腦科學博士 示創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廣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致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賺不停科技(股)公司董事 宜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晶華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斯穎	101.06.13	3年	99.05.25	285,000	0.73%	285,000	0.80%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畢 瀚軒(股)公司董事長	瀚軒(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偉創	101.06.13	3年	99.05.25	201,050	0.51%	201,050	0.57%	—	—	—	—	Drexel University 企管碩士財務金融組畢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公司投資部經理 日盛創業投資(股)公司經理	逸昌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董事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江連璋)於103年9月17日解任。

註5：獨立董事郭土木先生於103年1月24日辭任。

註6：獨立董事黃彥博先生於103年6月27日股東常會選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	O2Micro International Ltd. (100%，係 NASDAQ 上市公司，負責人：Sterling Du)
誠宇管理顧問(股)公司	環宇投資(股)公司(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O2Micro International Ltd.	DnB Asset Management AS (10.06%)、Renaissance Technologies Corp. (7.39%)、Lone Star Value Investors GP LLC(6.59%)、Grandeur Peak Global Advisors, LLC (6.43%)、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 (3.85%)、Eidelman Virant Capital (3.08%)、Potomac Capital Management, L.L.C.(2.44%)、Robeco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2.41%)、S Squared Technology,LLC (1.96%)、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USA)LLC (1.95%)
環宇投資(股)公司	新加坡商維信有限公司(20.53%；係新加坡上市公司，負責人：黃思綿)、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5.75%；係上市公司，負責人：林文淵)、來來百貨(股)公司(4.69%)、資宇投資(股)公司(3.48%)、永豐餘造紙(股)公司(2.93%，係上市公司，負責人：邱秀瑩)、怡得投資(股)公司(2.93%)、太子汽車工業(股)公司(2.93%)、瑞華投資(股)公司(2.93%)、華新麗華(股)公司(2.93%，係上市公司，負責人：焦佑倫)、勇春(股)公司(5.86%)、金泰興實業(股)公司(2.84%)、勤生投資(股)公司(1.96%)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條件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郭嘯華			✓				✓	✓	✓	✓	✓	✓	✓	✓	無
蔡亦生			✓			✓	✓	✓	✓	✓	✓	✓	✓	✓	無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江連璋)			✓	✓			✓				✓	✓	✓		無
吳建忠			✓			✓	✓	✓	✓	✓	✓	✓	✓	✓	無
誠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俊凱)			✓	✓			✓	✓	✓	✓	✓	✓	✓		無
郭土木(註2)	✓	✓	✓	✓	✓	✓	✓	✓	✓	✓	✓	✓	✓	✓	1
楊尚憲		✓	✓	✓	✓	✓	✓	✓	✓	✓	✓	✓	✓	✓	1
黃彥博(註3)			✓	✓	✓	✓	✓	✓	✓	✓	✓	✓	✓	✓	無
石奉先			✓	✓		✓	✓	✓	✓	✓	✓	✓	✓	✓	1
林斯穎			✓	✓		✓	✓	✓	✓	✓	✓	✓	✓	✓	無
張偉創			✓	✓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獨立董事郭土木先生於103年1月24日辭任。

註3：獨立董事黃彥博先生於103年6月27日股東常會選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04 月 27 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建忠	92.07.14	244,544	0.69%	5,000	0.01%	0	0%	明尼蘇達州曼徹斯特州立大學企研所 碩士 華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全天時電子(股)公司營運副總	無	無	無	無
業務副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嘯華 (註3)	103.03.25	838,691	2.36%	50,670	0.14%	0	0%	逢甲大學學士畢 交通大學EMBA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麥瑟半導體(股)公司測試事業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林榮勳	95.09.06	97,000	0.27%	0	0%	0	0%	淡江大學學士畢 福益實業(股)公司 立衛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郭嘯華先生於103年3月25日起兼任業務副總經理。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H 等七項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註 3)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 (D) (註 4)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 等(E) (註 5)		退職退休 金(F) (註 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 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註 7)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I)(註 13)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董事長	郭嘯華	0	0	0	0	261	0	31	0	0.81%	0	3,907 及租 賃車 乙台	0	0	0	0	501	0	0	0	0	0	0	0	0	0	12.99%	0	無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 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連璋)	0	0	0	0	117	0	17	0	0.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7%	0	無
董事	吳建忠	0	0	0	0	209	0	31	0	0.66%	0	3,346 及租 賃車 乙台	0	108	0	430	0	0	0	0	0	0	0	0	0	0	11.40%	0	無
董事	蔡亦生	0	0	0	0	150	0	26	0	0.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9%	0	無	
董事	誠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黃俊凱)	0	0	0	0	143	0	21	0	0.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5%	0	無	
獨立董事	楊尚憲	0	0	0	0	157	0	31	0	0.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52%	0	無	
獨立董事	郭土木(註 15)	0	0	0	0	63	0	2	0	0.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8%	0	無	
獨立董事	黃彥博(註 16)	0	0	0	0	108	0	20	0	0.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5%	0	無	

註:本年度退職退休金實際支付數為 0 元，提撥數為 108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 I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 J
低於 2,000,000 元	郭嘯華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江連璋 蔡亦生 吳建忠 誠宇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黃俊凱 楊尚憲 郭土木(註15) 黃彥博(註16)	—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江連璋 蔡亦生 誠宇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黃俊凱 楊尚憲 郭土木(註15) 黃彥博(註16)	—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	—	—	郭嘯華、吳建忠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含) 以上	—	—	—	—
總計	共 8 人	—	共 8 人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及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註 14：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註 15：郭土木先生於 103 年 1 月 24 日辭任。

註 16：獨立董事黃彥博先生於 103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選任。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石奉先	0	0	146	0	22	0	0.46%	0	無
監察人	林斯穎	0	0	130	0	19	0	0.41%	0	無
監察人	張偉創	0	0	115	0	19	0	0.37%	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石奉先 林斯穎 張偉創	—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 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 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註 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0)
		本 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6)	本 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6)	本 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6)		本 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董事長兼 副總經理	郭嘯華	2,760	0	0	0	1,147	0	501	0	0	0	12.18%	0	0	0	0	0	無
總經理	吳建忠	2,364	0	108	0	982	0	430	0	0	0	10.74%	0	0	0	0	0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本年度退職退休金實際支付數為 0 元，提撥數為 108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郭嘯華 吳建忠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註 12：本公司母須編製合併報表。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 1)		姓名 (註 2)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吳建忠	0	1,086	1,086	3%
	業務副總經理	郭嘯華				
	財務部經理	林榮勳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此項金額為暫估數字，俟股東會常會通過後進行作業。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酬金總額占個別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

職稱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酬金總額 (仟元)	酬金總額占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仟元)	酬金總額占稅 後純益比例(%)
董事之酬金	1,387	3.83%	540	2.83%
監察人之酬金	451	1.25%	164	0.8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層 級之酬金	8,292	22.92%	7,839	41.04%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僅由本公司支付。其中盈餘分配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執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郭嘯華	8	0	100.00	
法人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江連璋	4	2	50.00	103.09.17 解任
法人董事	誠宇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黃俊凱	6	2	75.00	
董事	吳建忠	8	0	100.00	
董事	蔡亦生	7	0	87.5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8	0	100.00	
獨立董事	郭土木(註 3)	1	0	100.00	103.01.24 辭任
獨立董事	黃彥博(註 4)	4	0	100.00	103.06.27 選任
監察人	石奉先	5	0	62.50	
監察人	林斯穎	5	0	62.50	
監察人	張偉創	5	0	62.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p>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p> <p>1.103年03月25日第五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董事長兼任業務副總經理及薪資報酬案 利益迴避董事：郭嘯華董事長迴避此議案委託楊尚憲獨立董事主持此議案。</p> <p>2.103年08月07日第五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審查本公司 102 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利益迴避董事：涉及個別董事酬勞部分，相關董事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郭嘯華董事長之酬勞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不參與表決，由獨立董事楊尚憲先生暫代主席，其餘出席董事經主席徵詢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餘董事酬勞部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3.103年11月06日第五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1)一〇二年度經理人之員工紅利發放計畫案 (2)經理人之特定員工持股信託計畫案 利益迴避董事：涉及個別董事酬勞部分，相關董事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郭嘯華董事長之酬勞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不參與表決，由獨立董事楊尚憲先生暫代主席，其餘出席董事經主席徵詢無異議照案通過。 吳建忠董事迴避此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董事會議事均依「董事會議事辦法」辦理，於董事會召開後均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昇資訊透明度，並於年報中自願揭露董監個別姓名酬金，主動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等相關訊息。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獨立董事郭土木先生於103年1月24日辭任。

註4：獨立董事黃彥博先生於103年6月27日辭任。

註5：董事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江連璋於103年9月17日解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石奉先	5	—	62.50	
監察人	林斯穎	5	—	62.50	
監察人	張偉創	5	—	62.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及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均未對董事會之決議結果提出反對意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已於102年1月31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公司目前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及公司網頁設有電子郵件信箱，未來將視需求與實務作業狀況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及內部人股權異動申報制度掌握。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已制定關係企業、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財務、業務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籍以防範公司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	(四)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未來將視需求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增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等內容。	(一)未來將增訂多元化方針等內容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未來將依法規要求及營運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二)未來視將公司整體營運需求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		V	(三)未來將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定期進行績效評。	(三)未來將增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作業由財務部負責，簽證會計師異動方提報董事會認可。	(四)將修正作業，由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回應窗口。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之網址為： http://www.etrendtech.tw 揭露財務及公司相關資訊並提供投資人溝通管道。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訊息，公司之網站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期能即時允當的揭露足以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並已按法令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二)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本公司除遵守政府規定辦理勞保、健保外還提供團保，且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辦理旅遊外，且給予員工各種技能訓練的機會培育人才。</p> <p>2.對於供應商，本公司本著共存共榮之關係，給予供應商獲取其應得之利潤，共創雙贏之局面。本公司對於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亦相當重視，利害關係人欲查閱及抄錄公司登記資料時，均可透過相關法條之規定查核。</p> <p>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相關法令完成進修課程，請參閱本年報32頁。</p> <p>4.本公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情形良好與薪酬委員會開會情形，請參閱本年報19至21及25至26頁。</p> <p>5.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請參閱本年報71至73頁。</p> <p>6.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好。</p> <p>7.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請參閱本年報20頁。</p> <p>8.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為美金壹佰萬元整。</p>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103年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亦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評鑑。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相關 科系之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郭土木 (註4)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楊尚憲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黃彥博 (註5)			√	√	√	√	√	√	√	√	√	無	
其他	李篤誠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註 4：郭土木先生於 103 年 1 月 24 日辭任。

註 5：黃彥博先生於 103 年 3 月 17 日經第五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聘任。

2. 職責：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條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① 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②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③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6 月 13 日至 104 年 6 月 12 日，10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郭土木	0	—	N.A.	103.01.24 辭任
召集人	楊尚憲	3	—	100	
委員	李篤誠	3	—	100	
委員	黃彥博	3	—	100	103.03.17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目前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高階管理階層關注弱勢團體長期捐助「新竹家庭扶助中心」，並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p> <p>(四)本公司已訂定員工績效考核相關辦法，未來將加強績效考核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作結合。</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將視需要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無重大差異</p> <p>(四)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一)測試成品包裝，使用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並落實垃圾分類回收。</p> <p>(二)公司為測試代工廠，無特殊產業特性，遵循相關環境管理法規即可。</p> <p>(三)本公司從事測試服務，生產過程無排放污染之情事，在耗電量方面，透過製程改善以達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效果。</p>	<p>(一)無差異</p> <p>(二)無差異</p> <p>(三)無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辦法，提供管理及員工遵循。</p>	<p>(一)無差異</p>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可提出建言及檢舉不法。	(二)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公司每年定期對於在職員工進行健康檢查，對員工實施勞工安全宣導，以維護員工之安全。	(三)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透過部門會議，主管宣導及報告公司營運情況及營運目標等。	(四)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針對員工及公司之發展需求，開辦新進人員訓練、對於不同職能別員工提供專業知識與技能訓練及外部訓練等課程。	(五)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不適用。	(六) 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不適用。	(七) 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每年定期評鑑供應商品質、交期等，未來將加強評核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記錄。	(八)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未來將視情況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相關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對於「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已考量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將適度調整予以落實，並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員工或應徵者都不受種族、宗教、膚色、國籍、年紀或是其他與本公司合法利益無關的因素被歧視對待；員工的報酬應該遵守所有合理的薪資法令及條例；工作時數不可超過法令的最高規定。
- 2.本公司為保護自然環境境共存共榮，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測試完成品包裝材料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
- 3.本公司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係合法清理廢棄物並且回收資源廢棄物。
- 4.鼓勵員工貫徹執行垃圾分類，減少廢棄物，增加資源的循環利用。
- 6.每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不定期辦理消防安全演習，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意識。
- 7.遵守政府環境保護相關法令並全力協助政府機關推動環保事務。
- 8.長期捐助「新竹家庭扶助中心」且不定期捐助「新竹縣天主教世光教養院」。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目前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故不適用。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本公司已於102年1月3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p>	(一)無差異
	V		<p>(二)「誠信經營守則」已具體規範本公司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p>	(二)無差異
	V		<p>(三)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p>	(三)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本公司已著手規劃每年供應商評鑑作業時增加評估供應之誠信項目，並於簽訂契約中載明誠信行為條款。</p>	(一)無顯著差異
		V	<p>(二)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二)無顯著差異
	V		<p>(三)依「誠信經營守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規定：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p>	(三)無差異
	V		<p>(四)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對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p>	(四)無差異
		V	<p>(五)本公司本著忠實誠信經營原則及義務，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p>	(五)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經營守則」之規定。本公司雖無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但本公司董事均主動參加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課程請參閱本年報32頁。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員工可透過「意見箱」申訴或檢舉不法行為，發言人信箱及連絡電話對外公開接受外部檢舉不法，「工作規則」中載明違反規定之獎懲作業。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尚未訂完善之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行政部不定期宣導可透過「意見箱」申訴或檢舉不法行為，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已明訂應確實保密。	(二)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三)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已於公司網站中揭露。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訂立下列規章及辦法:股東會已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等。
- 2.依本公司章程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獨立董事之選舉，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式，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3.本公司目前共有獨立董事二席，並由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

4.有關公司治理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www.etrendtech.tw可供下載。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著人才為企業之根本與最寶貴資產的理念，制訂完善的員工福利、發展計劃、安全保護及權益維護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57~59頁之五、勞資關係。
- 2.投資者、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中文網站，並設置發言人之聯絡窗口，以提供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留言及意見反應之管道。
-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投保相關保險以規避風險，為確保本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的品質，由內部稽核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執行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 4.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郭嘯華	103/07/14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董事	吳建忠	103/07/14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董事	蔡亦生	103/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是
董事	黃俊凱(註1)	103/0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是
董事	江連璋(註2)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是
獨立董事	楊尚憲	103/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持股與股利扣抵稅率減半之措施與因應	3	是
獨立董事	黃彥博(註3)	103/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持股與股利扣抵稅率減半之措施與因應	3	是
監察人	石奉先	103/1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是
監察人	林斯穎	103/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是
監察人	張偉創	103/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持股與股利扣抵稅率減半之措施與因應	3	是

註1:誠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2: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3:黃彥博於103年6月27日選任。

5.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最近一次投保情形如下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美商聯邦產物保險(股)公司台北分公司	美金1,000,000	103.11.03~104.11.03

6.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

本公司對於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係依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辦理。對於公司重大消息之公開，係遵循「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第四項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對外公開資訊秉持三大原則：(1)正確、完整且即時(2)資訊揭露應有依據(3)公平揭露，以確保本公司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7.民國 103 年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進修課程	主辦單位
總經理	吳建忠	103/07/14	3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 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業務副總理(註1)	郭嘯華	103/07/14	3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 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主管	林榮勳	103/11/25~ 103/11/28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 交易所會計主管持 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稽核主管	彭惠絹	103/08/25	6	合約管理執行與稽 核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03/10/20	6	新修訂內控準則及 相關控制作業重點 查核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稽核主管代理人	羅淑慧	103/08/25	6	合約管理執行與稽 核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03/10/20	6	新修訂內控準則及 相關控制作業重點 查核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註1：郭嘯華先生於 103 年 3 月 25 日起兼任業務副總經理。

8.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2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3.01.17	1.通過 103 年 02 月 26 日為第一次買回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2.通過一〇二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03.03.17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程序」部份條文。 2.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3.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4.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部份條文。 5.通過第二屆薪酬委員補選一席。 6.通過調整薪酬委員出席費。
103.03.25	1.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財務決算表冊案。 2.通過一〇二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分配總額案。 3.通過調整董事會出席車馬費。 4.通過董事長兼任業務副總經理及薪資報酬案。 5.承認一〇二年盈餘分配案。 6.通過提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7.通過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日期。 8.通過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9.通過第五屆獨立董事補選一席案。 10.通過一〇三年度營業預算案。 11.通過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程。
103.05.08	1. 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2. 通過 103 年 05 月 26 日為第二次買回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103.07.11	1.通過一〇三年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除息基準日訂於 103 年 8 月 5 日。
103.08.07	1.通過新增「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制度」及「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 2.通過 102 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103.11.06	1.通過 104 年 01 月 19 日為第三次買回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2.通過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股份辦法之規定買回本公司股份 1,000,000 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3.12.24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以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稽核計畫。
104.03.10	1.通過一〇三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分配總額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財務決算表冊案。 3.承認一〇三年盈餘分配案。 4.通過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日期。 5.通過第六屆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6.通過擬解除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7.通過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8.通過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9.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10.通過一〇四年年度營業預算案。 11.通過調整薪酬委員每季研究費。 12.通過修訂高階經理人薪資酬勞發放辦法。
104.05.08	1.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2.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3.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修訂案。 5.通過購置不動產案。

2.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股東會日期：103.6.27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承認一〇二年財務決算表冊。 2.承認一〇二年盈餘分配案。 3.通過提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第五屆獨立董事補選一席。	1.103/08/05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3/08/19 起發放現金股利。 2.依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則運作。 3.依據選舉結果於103年7月8日完成獨立董事變更登記作業。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	蔡美貞	103.01.01~103.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0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郭嘯華	0	0	34,000	0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凹凸科技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江連璋(103.9.17 解任)	(3,048,383)	0	0	0
董事	蔡亦生	0	0	0	0
董事	吳建忠	0	0	34,000	0
董事	誠宇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黃俊凱	(63,000)	0	(508,000)	0
獨立董事	郭土木(103.01.24 辭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彥博	0	0	0	0
監察人	石奉先	0	0	0	0
監察人	林斯穎	0	0	0	0
監察人	張偉創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林榮勳	0	0	17,00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年4月27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歐陽文山	1,597,000	4.50%	-	-	-	-	無	無	無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淵	1,549,000	4.37%	-	-	-	-	無	無	無
誠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立德	-	-	-	-	-	-	無	無	無
聯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耀民	1,546,000	4.36%	-	-	-	-	無	無	無
	-	-	-	-	-	-	無	無	無
周永嘉	1,322,809	3.73%	-	-	-	-	周欽梅	父女	無
李佳憲	1,218,000	3.43%	101,000	0.28%	-	-	無	無	無
王世雄	1,152,000	3.25%	-	-	-	-	無	無	無
周欽梅	949,334	2.68%	-	-	-	-	周永嘉	父女	無
郭嘯華	838,691	2.36%	50,670	0.14%	-	-	無	無	無
周鳳珠	591,000	1.67%	-	-	-	-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09月	10元	2,009	20,093	2,009	20,093	公司設立	設備作價 8,993 仟元	註 1
89年12月	10元	40,000	400,000	13,597	135,978	現金增資 80,035 仟元	設備作價 35,850 仟元	註 2
90年05月	10元	40,000	400,000	15,702	157,033	現金增資 21,055 仟元	無	註 3
91年04月	10元	40,000	400,000	16,374	163,752	現金增資 6,719 仟元	無	註 4
92年05月	10元	40,000	400,000	13,560	135,601	彌補虧損減資 45,850 仟元 現金增資 17,700 仟元	無	註 5
92年10月	10元	40,000	400,000	17,560	175,601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 6
93年04月	12.5元	40,000	400,000	27,000	270,000	現金增資 94,399 仟元	無	註 7
95年08月	13.5元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63,500 仟元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6,500 仟元	無	註 8
96年1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252	352,520	盈餘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20 仟元	無	註 9
99年12月	15元	50,000	5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47,480 仟元	無	註 10
102年03月	10元	50,000	500,000	39,003	390,030	庫藏股減資 9,970 仟元	無	註 11
102年07月	10元	50,000	500,000	37,003	370,030	庫藏股減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2
102年1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6,478	364,780	庫藏股減資 5,250 仟元	無	註 13
103年03月	10元	50,000	500,000	36,059	360,590	庫藏股減資 4,190 仟元	無	註 14
103年06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672	356,720	庫藏股減資 3,870 仟元	無	註 15
104年0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581	355,810	庫藏股減資 910 仟元	無	註 16

註 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89 年 9 月 7 日經(89)中字第 89491128 號函核准設立登記。

註 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89 年 12 月 22 日經(89)商中字第 089147881 號函核准。

註 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0 年 05 月 29 日經(89)商中字第 09001192220 號函核准。

註 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1 年 04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10770 號函核准。

註 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2 年 05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10770 號函核准。

註 6：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2 年 10 月 31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879750 號函核准。

註 7：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3 年 04 月 09 日經授中字第 09331943860 號函核准。

註 8：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5 年 08 月 16 日經授中字第 0953265391 號函核准。

註 9：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6 年 11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09633086630 號函核准。

註 10：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9 年 12 月 02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908670 號函核准。

註 1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03 月 28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317540 號函核准。
 註 1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07 月 23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750350 號函核准。
 註 1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11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234061220 號函核准。
 註 1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3 年 03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164250 號函核准。
 註 1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3 年 06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397180 號函核准。
 註 16：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4 年 01 月 26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070610 號函核准。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2. 股份種類

日期：104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記名)	35,474,000	107,000	14,419,000	50,000,000	上櫃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7	6,671	3	6,691
持有股數	—	—	5,157,268	30,316,729	3	35,474,000
持股比例	—	—	14.54%	85.46%	0%	100%

註1：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率；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他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註2：本公司並無陸資持股，故陸資持股比例為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4年4月2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002	17,131	0.05%
1,000 至 5,000	1,056	2,572,720	7.25%
5,001 至 10,000	270	2,335,653	6.58%
10,001 至 15,000	74	970,571	2.74%
15,001 至 20,000	80	1,520,584	4.29%
20,001 至 30,000	57	1,446,670	4.08%
30,001 至 40,000	34	1,257,187	3.54%
40,001 至 50,000	20	921,000	2.60%
50,001 至 100,000	42	2,913,954	8.21%
100,001 至 200,000	29	3,960,449	11.16%
200,001 至 400,000	13	3,528,867	9.95%
400,001 至 600,000	5	2,341,356	6.60%
600,001 至 800,000	0	-	0.00%
800,001 至 1,000,000	2	1,788,025	5.04%
1,000,001 以上	7	9,899,833	27.91%
合計	6,691	35,474,00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故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04 月 2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歐陽文山		1,597,000	4.5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49,000	4.37%
誠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546,000	4.36%
聯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15,024	4.27%
周永嘉		1,322,809	3.73%
李佳憲		1,218,000	3.43%
王世雄		1,152,000	3.25%
周欽梅		949,334	2.68%
郭嘯華		838,691	2.36%
周鳳珠		591,000	1.6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4.30	16.85	15.10
	最低		8.42	11.00	13.80
	平均		11.50	14.39	14.57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2.52	13.14	13.34
	分配後(註)		12.12	註 9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6,946	35,579	35,479
	每股盈餘(追溯前)(註 3)		0.53	1.02	0.21
	每股盈餘(追溯後)(註 3)		0.53	1.02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	0.7 註 10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21.7	14.11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28.75	註 9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48%	註 9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度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註 10：係經民國 104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04 年 05 月 3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之配息率係以本公司截至 104 年 3 月 10 日已發行有權參與股數，共計 35,474,000 股為基準計算，於基準日前如有權參與股數變動，由董事會全權依法處理。

(六)公司股利政策、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

第三十條：本公司每年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時，除依法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但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十，董監酬

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04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103年度，擬分配之股東現金紅利金額為24,831,800元(股票股利0元，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7元，另配發董事及監察人酬金1,600,000元，員工現金紅利3,300,000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盈餘分配案本期可分配數額之百分之十。

(2)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盈餘分配案本期可分配數額之百分之五。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基礎：係按公司章程所載成數，並參酌當年度獲利狀況估列之，本期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本期可分配數額之10.14%及4.91%。

(2) 本期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4年03月10日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議案，配發情形如下：

(1) 員工現金紅利：3,300,000元

員工股票紅利：無

董監事酬勞：1,600,000元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例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3年度員工紅利全數配發現金。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103年每股盈餘為1.02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2 年度	股東常會決議 實際分配金額	董事會擬議 通過分配金額	差異金額
員工紅利	2,440,000	2,440,000	0
董監事酬勞	620,000	620,000	0
合計	3,060,000	3,060,00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 回 期 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9/12/30~100/02/25	100/03/25~100/05/24	100/12/29~101/2/24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15 元~30 元	每股 13 元~21 元	每股 6 元~1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419,000 股	普通股；387,000 股	普通股；9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040,581 元	新台幣 7,030,626 元	新台幣 724,436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19,000 股	387,000 股	9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買 回 期 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101/10/31~101/12/28	102/04/29~102/06/28	102/08/12~102/10/11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6 元~12 元	每股 7~12 元	每股 7~12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997,000 股	普通股；2,000,000 股	普通股；525,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519,430 元	新台幣 19,824,663 元	新台幣 5,101,521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997,000 股	2,000,000 股	525,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買回期次	第七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11/07~104/01/06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10~14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07,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1,485,166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07,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類比暨大 A 小 D 混合訊號 IC 測試生產服務
- ②測試軟體開發服務業務
- ③電子零組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一〇三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類比晶圓測試及 IC 測試	379,731	100%

2.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測試廠，目前主要之服務項目為類比、混合訊號(大 A 小 D)之測試服務，除此之外，本公司服務項目尚包含測試程式之開發、Probe Card/ Load Board/ DUT Board 設計、Kit 設計、測試製程設計、測試量產等，亦可由客戶託付機台，由本公司代為進行量產測試作業。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近年來隨著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及多功能發展及製程之演進，IC 內部線路越做越小，資訊處理速度要求愈來愈快，資訊溝通需求也增大，測試廠須隨時注意 IC 產業發展趨勢，購置測試機台、模具及配置相關之工程人力，以搶得市場發展先機，本公司未來之研究計劃及發展方向如下所述：

- (1) 多晶片模組(MCM; Multi Chip Module)之測試服務。
- (2) 多顆同測(Multisite Testing)之測試服務。
- (3) 光電產品測試(Optoelectronics Testing)之測試服務。
- (4) 處理更薄的晶片。
- (5) MOSFET(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測試的規模以及成本降低。
- (6) 雷射特性微調。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測試及成品測試，屬於 IC 產業之一環，與 IC 產業整體發展息息相關。而 IC 測試為整個半導體生產體系之後段製程，係確保產品品質之重要環節，故其成長性與半導體之成長具高度相關。

就半導體之分類來看，大致可分為記憶體 IC、數位邏輯 IC 及類比 IC 兩大類，有別於記憶體與數位電路的訊號是以 0、1 非連續方式傳遞，類比 IC 則是屬於產生影像、聲音、溫度，感應自然環境之訊號，作為與各式電子裝置或儀器系

統的重要媒介。類比 IC 設計因為需精通半導體元件物理、製程和電路設計，再加上產品認證期長、需歷經繁瑣的調整及驗證專用製程，測試難度亦高，因此類比 IC 的技術門檻較數位 IC 為高，導致國內跨入相關領域的業者相對較少，也因此類比 IC 的生命週期通常比較長久，產品價格也相對較穩定。類比 IC 產品線的特色在於少量多樣、下游應用相當廣泛，無論在影音訊號的輸入與輸出、電子產品電源供應和管理或是通訊信號的傳輸與媒介，類比訊號的處理已成為不可或缺的要角。

再就類比 IC 的應用領域範圍來看，PC 相關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家電用品、網通產品、測量及感應產品等，都會使用到不同的類比 IC 產品，而根據 WSTS (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將類比 IC 分成標準類比 IC (Standard Linear)及特殊應用類比 IC(Application Specific Analog)兩大類。標準類比 IC 涵蓋處理聲音的放大器 (Amplifier)、處理電流的電壓調整/參考 (Voltage Regulator/Reference)、處理溫度及光感應的比較器 (Comparator)、處理數位與類比資料轉換的訊號介面 (Interface)及資料轉換 (Data Conversion)，等五項。特殊應用類比 IC 包含電腦及周邊 (Computer & Peripherals)、消費性 (Consumer)、通訊 (Communication)、車用 (Automotive)及工業用/其他 (Industrial & others)等五項，其中標準類比 IC 中的放大器以及電壓調整/參考 (俗稱電源管理 IC) 兩類別，是目前台灣廠商較為著墨的兩個類別，尤以電源管理 IC 之產值為大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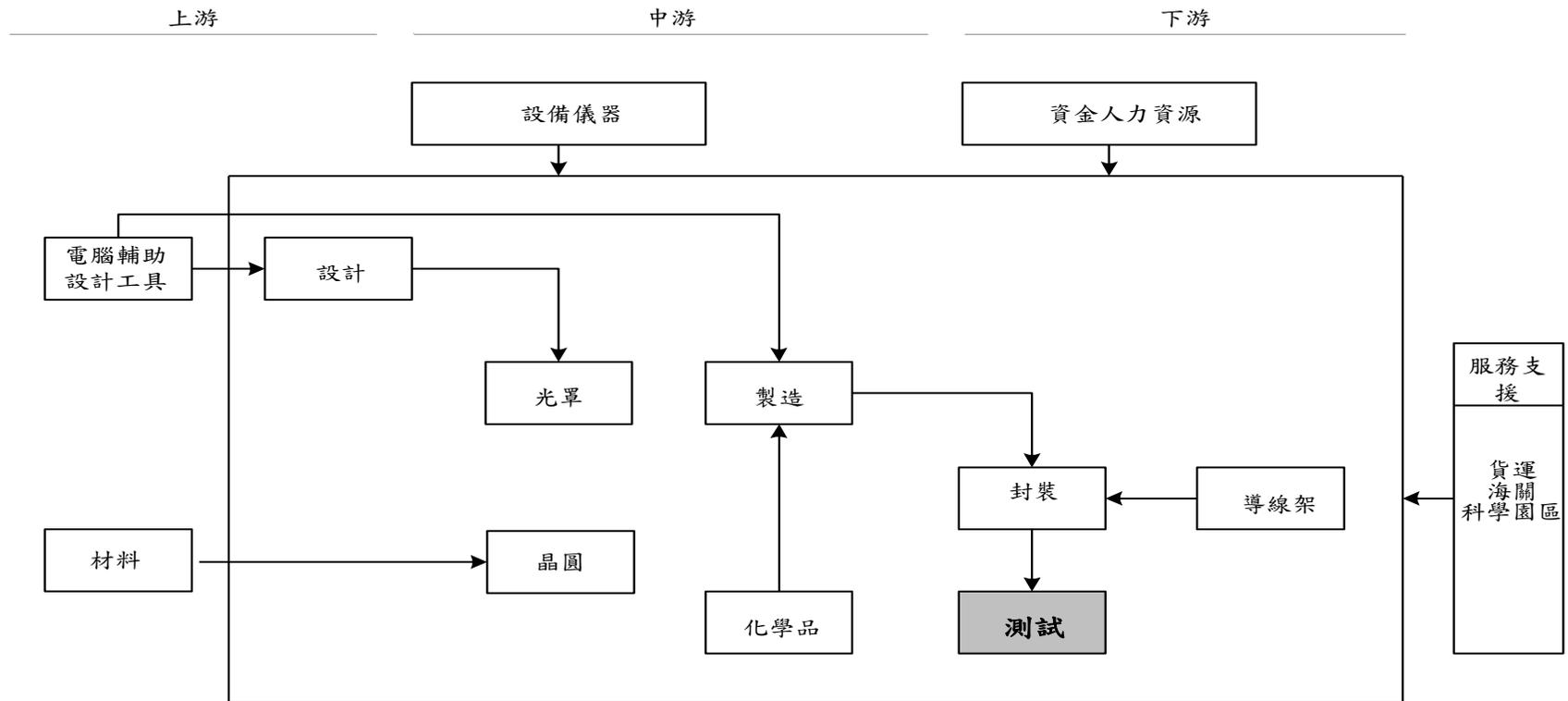
而我國整體類比 IC 佔我國整體 IC 設計業產值比重亦由 2004 年的 5.1% 微幅上升到 2005 年的 7.4%，雖然比重逐年增加，但與 2005 年全球類比 IC 佔整體半導體市場 17% 左右相較，綜觀我國前 10 大 IC 設計公司大多以生產數位 IC 產品為主的情形下，我國明顯在類比 IC 產業著墨較少。

國內目前投入類比 IC 設計領域者，採取和晶圓代工廠合作模式取得競爭利基，而廠商主要投入主機板、CPU、3C 產品的電源管理 IC 和強調省電、低耗電量之可攜式產品等應用領域。現階段國內專注類比 IC 設計之公司家數僅佔國內設計業總數約 1 成比重，主要原因係我國的 IC 設計業長期偏重於數位 IC 的發展，因此類比技術之基礎較為薄弱，投入類比設計或製程開發人才較少。

以臺灣業者主要應用，多與資通訊產業結合，並以 LCD Monitor 為最主要的應用，此一方面亦因 LCD Monitor 為臺灣相當重要的產業之一，加上裡面所需使用的電源管理 IC 相當大量，因此幾個主要的類比 IC 業者之應用皆有 LCD Monitor，其次則為 NB、主機板等。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持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的發展課題之一，而電源管理 IC 正扮演著不可或缺的關鍵性角色。除此之外，強調低耗電、省電的消費性電子產品日趨普及，例如 NB、手機、DSC 等。根據 IRI 調查顯示，2008~2012 年全球電源管理 IC 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為 7%，台灣廠商基於產業鏈的完整成熟，具成本競爭優勢的領先地位，佔全球類比 IC 產值比重將逐步提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垂直分工的產業結構是我國半導體產業之特色，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及日益擴大之資本設備投資規模下，我國獨特的專業分工模式確實能符合產業發展趨勢。而在中、下游晶圓製造、封裝、測試業者產能及技術充足支援的情形下，國內 IC 設計業者除了可集中資源專注於本身專長領域，並可在最短時間內就近與下游業者取得協調及配合，不論在成本、品質或時效掌控上，均有助於提升國內類比 IC 設計業者之市場競爭力。而國內擁有全球產能最大、技術最佳的晶圓代工廠、封測廠，上下游供應鏈完整，提供類比 IC 設計產業極高的效率與極佳的品質。



資料來源：工研院電子所ITIS計畫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 測試佔 IC 整體成本比重逐漸提高

相較於記憶體、高腳數邏輯及混合訊號 IC，其晶圓與封裝價格遠高於測試費用，其相對佔成本比率較小；而類比與大 A 小 D 混合訊號 IC，由於其晶片製造使用的是 6”或 8”晶圓廠的剩餘價值；封裝使用的是傳統小型化封裝型態，如 DIP、SOP、SSOP...，其封裝材料與技術已十分成熟，而測試費用是以測試時間計價，因此佔整體成本上的比率相對其他類型 IC 要高。因此測試的程式寫法(時間長短、測試有效性)，與控制測試環境的能力(減少重測機會，若為產品問題重測，需重新計費)，越益顯得重要。

② 測試工程整合技術之提昇

隨著終端產品朝向輕薄短小、低耗電和多功能整合等三大趨勢發展，使得設計及製程端亦需達成晶片的功能整合趨勢，而類比與大 A 小 D 混合訊號 IC 之測試因需完全模擬實際使用狀況(外部線路)，使得積體電路測試的複雜度快速提高，除測試本來的技能外，更需了解產品真正使用時之狀況，而非僅 Simulation 而已，相對地測試工程之整合技術亦需隨之提昇。

4. 產品競爭情形

以本公司股本及生產規模與類比 IC 測試產業相較，因缺乏相關資料，未有精準之數據可依。依據工研院 IEK 資料顯示(2009/5)顯示預估台灣測試家數有 37 家，其中約有 20 家同時提供封裝及測試服務；IEK 資料並指出(2010/03)以台灣整體測試產品結構分佈，主要仍以記憶體測試為主要測試產品，約佔 60.5%。

本公司主要專注於類比及混合訊號 IC 及晶圓測試，經環視國內測試同業比較其資本額及測試產品結構，主要競爭者為誠遠(8079)、欣銓(3264，以記憶體與邏輯 IC 晶圓測試為主)、台星科(3265，以邏輯 IC 晶圓測試為主)。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24,953	21,673	4,522
當年營收淨額	385,794	379,731	83,801
佔當年營收淨額比例	6.47%	5.71%	5.40%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成功開發之程式有：

- ① 類比數位轉換 IC 測試程式
- ② 時脈產生器 IC 測試程式
- ③ 介面 IC 測試程式
- ④ 發光二極體控制 IC 測試程式
- ⑤ LCD 背光控制 IC 測試程式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 A.依市場趨勢朝高附加價值及獲利的類比測試市場發展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B.客制化之測試服務，購買利基型測試系統，加強公司競爭能力。
- C.充分利用目前之產能與空間。
- D.開拓國外客戶，爭取長期合作空間。

2.長期計劃

- A.達成客戶滿意之需求、整合資源及服務、協助客戶解決問題、加強與客戶之關係。
- B.計劃性的整合上、下游策略聯盟或引進新客戶等，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327,749	84.95%	323,623	85.22%
外銷--亞洲	58,045	15.05%	56,108	14.78%
合計	385,794	100%	379,731	100%

2.市場占有率

2014 年台灣 IC 封測產業較去年成長 11%，產值估達 4,070 億元，2014 年營收為 3.8 億元，佔國內 IC 測試產值約為 0.0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情形

在 IC 設計產業中，類比 IC 比重雖不大，但總體市值至 2004 年以來已突破 300 億美元，並以 15-20% 的年成長率持續成長，尤其類比 IC 強調製程、電路設計、半導體物理特性的整合能力是以經驗取勝之產品，因此具有進入障礙（轉換供應商成本較高）、產品生命週期稍長的特性，較無產品快速殺價的壓力。

此外，類比 IC 市場目前供應商仍以美歐日大廠為主，惟各勝擅長沒有一家有主導力量，依據 iSuppli（2005 年 3 月）資料顯示，2004 年全球類比 IC 市場銷售前 10 大廠商市場佔有率合計為 54.6%，市佔率最高之廠商為 TI 之 11.6%，比較於全球記憶體或微處理器銷售前 10 大廠商之市占率超過 8 成以上而言，類比 IC 設計之廠商有較大之競爭及成長空間。

且由於類比 IC 應用領域廣泛，再加上技術的建立需要長時間累積，新進業者不易在短期跨入造成殺價競爭，因而類比 IC 價格不易大起大落，無論在景氣好壞之時其市場成長性亦相對其他半導體元件穩定許多。

(2)需求情形

由於所有數位電子系統皆需要資料與訊號的進出與轉換，類比 IC 就是扮演著連接電子產品與使用著的橋樑，故隨著數位電子蓬勃發展同時也帶動類比 IC 的廣泛應用，相對也帶動對類比 IC 之需求，在多媒體應用及通訊市場的蓬勃發展下，類比 IC 仍將穩定成長。

4.競爭利基

- (1) 類比 IC 測試產業經驗豐富、定位清楚，獲國內知名 IC 設計公司認證通過並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 (2) 生產設備及相關治具齊全完整。
- (3) 品質制度已取得 ISO 9001 之認證，在品質及效率上深獲客戶信任及肯定。
- (4) 具備較高的彈性與配合度，無論在客戶新產品開發的工程配合及工程借機的配套服務上均相當完整。
- (5) 財務狀況穩定，負債比率與流動比率都在合理範圍內，可運用資金充裕，可作為設備擴充需求時的強力後盾。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目前類比 IC 屬台灣半導體工業採專業分工模式的一環，類比 IC 設計業者與半導體上游之晶圓代工及中下游之封裝、測試專業廠商形成專業且具備經濟規模之體系，類比 IC 設計業者藉由此一專業體系，提供迅速而有彈性之服務、彼此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以及國內各大晶圓廠近期大幅提升製程下，質與量均不斷提升，使公司得以充分掌握產能安排及新產品開發與上市之時效，此皆有助於類比 IC 設計業者致力提升產品優勢及產業競爭力。

尤其在電源管理 IC 之需求及比重，隨著亞太地區為消費性及 PC 相關電子產品的生產重地而增加，且主要為台灣業者所掌握，台灣在電子產品製造、代工方面亦為全球市佔率第一，產業供應鏈完整，使台灣類比 IC 業者可易於切入，加上台灣晶圓代工廠為了替六吋或八吋廠尋求剩餘價值，均積極以製程配合類比 IC 設計業者進行生產，並給予價格及技術支援方面之優惠，增加台灣業者之競爭力。

B.本公司具有資深且優秀的經營團隊及研發能力。

C.政府有計劃的培植資訊、通訊及半導體產業，使人才及產業結構均有利我國半導體產業在世界市場上的競爭提升。

D.本公司目前與各晶圓代工廠及下游封裝廠和設備供應商長期往來而建立相互合作模式，且有助於整合上下游之策略聯盟效益，獲致穩定之業務並持續成長。

E.半導體電子工業已躍居國內最大產業，許多電腦通訊及消費行產品之產量並已躍居世界第一且其產銷值不斷成長，有利於類比 IC 設計業之發展。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類比 IC 產業前景看好，將有更多競爭者加入。

因應對策：

市場的競爭狀況激烈且對隨時可能出現的競爭者及國內各大廠之競爭，本公司每年均投入相當的資源從事研發，不斷提升其技術，藉由技術上的優勢，拉開與同業之市場區隔，以擺脫價格競爭確保公司之競爭力。

B.類比 IC 測試公司最大之資產在於人才，目前國內高科技產業蓬勃發展，類比 IC 測試人力需求大。

因應對策：

為加強及落實人才培訓相關專業人員，並積極留才降低人員流動率；持續延攬優秀的專業人才或透過策略聯盟與技術移轉，加速產品開發時程，強化類比測試產品開發能力以符合客戶的 time-to-market，以彌補人才不足之缺點。

C.類比測試市場變遷迅速，新產品不斷推出，對類比 IC 設計業而言，若無完整、擁有豐富經驗之設計整合能力，將在市場競爭且景氣循環下不利因素下將被淘汰出局。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擁有多數年之類比 IC 測試服務經驗，但因類比 IC 設計產品市場變遷快速，因此類比 IC 測試服務的設計上採自行開發與策略聯盟並行，依產品功能與規格之不同的設計時程控制將更有彈性，可有效節省開發成本、增加設計效率以及加快產品上市時程，提昇產品競爭力。

D.類比 IC 測試服務業者對晶圓代工廠及封裝廠需採取合作模式並且依賴度高。且由於類比 IC 產品價格下降，晶圓代工及封裝廠為維持固定利潤，類比 IC 測試服務公司之獲利能力相對將受影響。

因應對策：

將與客戶、晶圓代工廠和各封裝廠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並進行開發合作或策略聯盟，以確保來源及產品品質。將依客戶之產品製程需求及成本考量，以分散業務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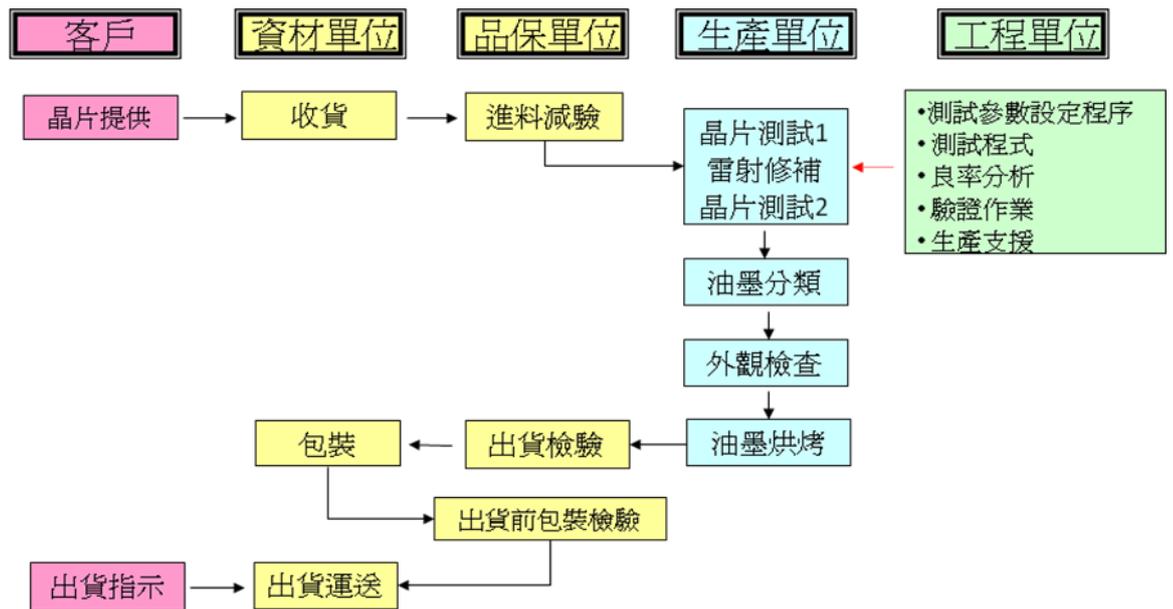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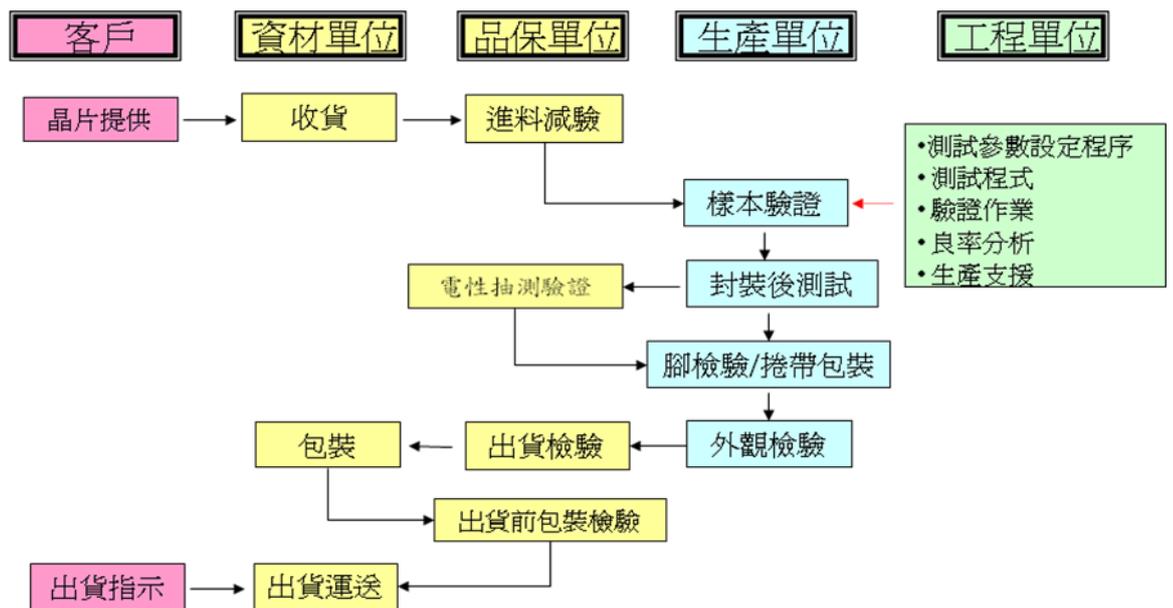
產品	主要用途或功能
測試服務－晶圓測試 (Wafer Sort)	係在 IC 封裝前檢查及測試晶圓之缺陷。
測試服務－積體電路測試 (Final Test)	以精密之高技術機器設備，依客戶指定之測試條件，對IC成品之各項屬性加以測試並分類，確保其符合客戶所要求的品質及穩定性。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晶圓測試：



成品測試：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專業 IC 測試廠商，係使用測試設備提供 IC 測試服務，並無使用原料，亦無原料採購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本公司為專業 IC 測試廠商，係使用測試設備提供 IC 測試服務，並無原料採購之情形。

2.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E 公司	81,845	21.21	無	CE 公司	88,876	23.40	無
2	CA 公司	63,648	16.50	無	CA 公司	77,548	20.42	無
3	CC 公司	56,299	14.59	無	CC 公司	54,513	14.36	無
4	CK 公司	47,481	12.31	無	CK 公司	40,859	10.76	無
5	其他	136,521	35.39	無	其他	117,935	31.06	無
	銷貨淨額	385,794	100.00	—	銷貨淨額	379,731	100.00	—

變動分析：103 年度主要銷售客戶並無太大變化，積體電路測試銷售金額略減。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片、百萬顆；新台幣 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積體電路測試	(註 1)	568	237,817	(註 1)	560	228,829
晶圓測試	(註 1)	177	61,351	(註 1)	179	49,972
合計	(註 2)	(註 2)	299,168	(註 2)	(註 2)	278,801

註 1：本公司機器設備主要係提供 IC 測試服務，不同產品有不同測試功能需求及測試秒數，故無法設算產能。

註 2：計算單位不同，故無法加總。

變動分析：103 年度的產量隨公司業績減少呈現下滑之趨勢，本公司 103 年總產值較 102 年度減少約 6.8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片、百萬顆；新台幣 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積體電路測試	519	279,695	50	26,984	511	283,692	49	27,976
晶圓測試	73	48,054	104	31,061	59	39,931	120	28,132
合計	—(註)	327,749	—(註)	58,045	—(註)	323,623	—(註)	56,108

註：計算單位不一致，故無法加總。

變動分析：103 年度的銷量與銷值均隨公司營收減少呈現下滑之趨勢，整體而言本公司 103 年總銷值較 102 年度減少約 1.57%。

三、從業人員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05 月 25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123	126	115
	間接人員	29	30	30
	管銷人員	37	30	26
	合 計	189	186	171
平均年齡		36.62	37.25	38.83
平均服務年資		4.32	4.8	5.33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8	5	4
	大專	109	112	100
	高中	58	55	53
	高中以下	14	14	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晶圓及成品測試服務，並無排放污染廢水之情事，亦無造成重大環境污染之情形。本公司並已依廢棄物處理管理條例規定，與合格廠商簽訂廢棄物清除合約。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三)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日其處理經過：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皆有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識，故勞方在工作崗位上全力以赴，創造績效；資方則依勞方之辛勤貢獻而給予相當之報酬。此外，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主要包括：每月慶生禮金、年節禮金禮品、年終摸彩、員工教育訓練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團體保險、員工急難救助、員工分紅入股等。

2.員工進修、訓練

(1) 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於員工新進時即實施職務內容之引導與訓練，現場直接人員皆需通過上機測驗才可任職。員工任職期間亦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專業教育訓練(包含內部訓練與外部訓練)或提供進修機會，並將員工實際所接受之教育訓練登錄管理，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

(2) 103 年員工進修及訓練：

自辦訓練班次：1,206次

自辦訓練時：2,475小時

派外訓練時：590.5小時

支出為新台幣：202,818 元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累積至 103 年 3 月提撥金額已符合規定，經新竹縣政府同意(府勞資字號 1030064666)自 103 年 4 月起至 105 年 3 月得暫停提撥勞工退休金準備金。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凡選擇新制者，依員工每月薪資提撥 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相關運用情形依法令規定辦理。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相關協調問題均透過會議協商或內部聯絡文件方式處理，且每季召開勞資會議，使雙方意見表達透過透明及公開管道為之，公司成立以來，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爭議之情事。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備有員工手冊及制訂多項管理辦法，內容詳實紀載各項員工權利義務，員工權益維護不遺餘力。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防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提供下列具體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本公配有門禁管制系統及監視系統。 2.大樓管委會配有保全人員，維護廠區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檢查	1.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定期對高、低壓電器設備、升降機、消防器具等安全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本公司訂有「緊急應變計劃」辦法。
教育訓練	設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新人報到需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生理衛生	1.本公司定期提供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進行自我健康照顧。 2.本公司工作場所全面禁煙。

保險及醫療 慰問	本公司所有員工除依規定參加勞工保險外，並提供團體保險，除員工本人之團保保費由公司負擔外，員工配偶及子女亦得在自付保費情況下參加團體保險。
-------------	--

(二)說明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雙方均以勞動基準法為準則，在經營管理上採行人性化管理，故勞、資雙方關係融洽，未有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情形。今後在勞資雙方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同用心經營彼此關係，預計未來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虞。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聯合能源科技(股)公司	104.06.01~104.12.31	廠房租賃	無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0.11.15~104.11.15	週轉金貸款	無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9.04.06~104.04.05	機器貸款	無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0.10.03~105.10.03	機器貸款	無
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	99.06.29~103.06.29	機器貸款	無
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	99.07.27~103.07.27	機器貸款	無
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	100.10.03~104.10.03	機器貸款	無
銀行借款	上海銀行	99.08.16~103.08.16	機器貸款	無
銀行借款	台灣工銀	100.11.15~104.10.15	機器貸款	無
包機合約	CE 公司	96.06.16~	包機測試	無
測試服務	CD 公司	95.12.08~(註)	測試服務	無
買賣契約	聯合能源科技(股)公司	104.05.26~交易完成	廠辦大樓購置合約	無

註：合約之終止日期視產品之開發進度而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 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 (註 3)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	—	281,258	275,180	320,853	340,0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	—	350,637	235,845	162,629	138,752
無 形 資 產	—	—	4,785	1,660	2,247	1,848
其他資產(註 2)	—	—	35,699	33,890	39,208	39,134
資 產 總 額	—	—	672,379	546,575	524,937	519,819
流 動 分 配 前	—	—	118,370	79,087	53,127	42,009
負 債 分 配 後	—	—	123,591	93,319	(註 4)	—
非 流 動 負 債	—	—	97,537	22,061	4,639	4,592
負 債 分 配 前	—	—	215,907	101,148	57,766	46,601
總 額 分 配 後	—	—	221,128	115,380	(註 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	—	—	—	—	—
股 本	—	—	400,000	364,780	356,720	355,810
資 本 公 積	—	—	67,883	64,437	55,291	55,476
保 留 分 配 前	—	—	12,904	32,006	56,088	63,417
盈 餘 分 配 後	—	—	7,683	17,774	(註 4)	—
其 他 權 益	—	—	—	—	—	—
庫 藏 股 票	—	—	(24,315)	(15,796)	(928)	(1,485)
非 控 制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	456,472	445,427	467,171	473,218
分 配 後	—	—	451,251	431,195	(註 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為 104 年 3 月 31 日的財務資料。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止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	—	395,501	385,794	379,731	83,801
營業毛利	—	—	69,892	86,626	100,930	23,189
營業損益	—	—	2,078	14,496	37,437	7,6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20,402)	7,634	3,600	653
稅前淨利	—	—	(18,324)	22,130	41,037	8,3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	(17,230)	19,403	36,171	7,32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17,230)	19,403	36,171	7,3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1,011)	(301)	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8,241)	19,102	36,180	7,32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於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8,241)	19,102	36,180	7,329
每股盈餘	—	—	(0.44)	0.53	1.02	0.21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為104年3月31日的財務資料。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332,898	260,196	284,259	—	—
基金及投資		14,559	39,559	21,650	—	—
固定資產(註 2)		487,869	480,677	351,131	—	—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14,018	14,257	14,907	—	—
資 產 總 額		849,344	794,689	671,947	—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35,702	131,743	118,370	—	—
	分 配 後	195,702	138,743	123,591	—	—
長 期 負 債		134,265	165,205	89,370	—	—
其 他 負 債		2,907	4,250	4,710	—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72,874	301,198	212,450	—	—
	分 配 後	332,874	308,198	217,671	—	—
股 本		400,000	400,000	400,000	—	—
資 本 公 積		67,883	67,883	67,883	—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9,737	42,686	18,179	—	—
	分 配 後	49,737	35,686	12,958	—	—
庫 藏 股 票		—	(15,071)	(24,315)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	—	—	—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1,150)	(2,007)	(2,250)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76,470	493,491	459,497	—	—
	分 配 後	516,470	486,491	454,276	—	—

註：本公司民國 99 年至 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自民國 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496,244	379,258	395,501	—	—
營業毛利	166,520	56,263	69,615	—	—
營業損益	86,011	(6,503)	1,801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885	3,643	3,236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092	4,191	23,638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9,804	(7,051)	(18,601)	—	—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83,259	(7,051)	(17,507)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83,259	(7,051)	(17,507)	—	—
每股盈餘(註2)	2.32	(0.18)	(0.45)	—	—

註：本公司民國99年至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自民國102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宗燕、林鴻鵬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林鴻鵬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蔡美貞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蔡美貞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蔡美貞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註 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32.11	18.51	11.00	8.9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158.00	197	287.26	344.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237.61	347.95	603.94	809.55	
	速動比率%	—	—	234.32	339.66	597.61	802.24	
	利息保障倍數	—	—	-302.00	1,177.93	9405.44	238.9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4.48	4.41	4.40	3.92	
	平均收現日數	—	—	81.47	82.76	82.98	93.05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1.13	1.64	1.91	2.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59.00	70.58	70.88	64.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1.86	3.46	6.82	5.63	
	權益報酬率(%)	—	—	-3.70	4.30	7.93	6.2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0.45	3.97	10.49	8.63
		稅前純益	—	—	-4.65	6.07	11.50	9.36
	純益率(%)	—	—	-4.43	5.03	9.53	8.7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	—	-0.45	0.53	1.02	0.21	
	現金流量比率(%)	—	—	122.37	175.4	284.36	67.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98.66	122.23	154.24	223.1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1.71	10.94	10.38	2.10	
	營運槓桿度	—	—	80.98	9.77	3.90	4.16	
	財務槓桿度	—	—	-0.64	1.17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負債占資產比率：係因 103 年償還銀行借款，故負債減少所致。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係因 103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 流動比率：係因 103 年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 速動比率：係因 103 年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係因 103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 總資產報酬率：係因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 資產報酬率：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股東權益報酬率：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12.純益率(%)：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13.每股盈餘：係因 10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14.現金流量比率：係因 103 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1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折舊金額減少及 103 年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 16.營運槓桿度：係因 103 年度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 17.財務槓桿度：係因 103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為 103 年 3 月 31 日的財務資料。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c)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平均收現日＝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e)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f) 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g)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b)股東純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c)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d)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c)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a)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b)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產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維持一致。

註 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13	37.90	31.62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5.68	137.04	156.31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5.32	197.50	240.14	—	—	
	速動比率	243.11	195.55	236.86	—	—	
	利息保障倍數	2,401.00	-68.00	-302.10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8	3.88	4.48	—	—	
	平均收現日數	85.28	93.58	81.47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2	0.79	1.12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48	0.59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7	-0.43	-1.86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27	-1.32	-3.67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50	-1.63	0.45	—	—
		稅前純益	22.45	-1.76	-4.65	—	—
	純益率(%)	16.78	-1.86	-4.43	—	—	
	每股盈餘(元)	2.32	-0.18	-0.45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1.94	102.18	122.37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37	85.18	98.66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01	6.55	11.68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7	-20.68	80.98	—	—	
	財務槓桿度	1.05	0.61	-0.64	—	—	

註：本公司民國 98 年至 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自民國 102 年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c)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平均收現日＝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e)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f)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g)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a)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b) 股東純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c)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d)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a)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b)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c)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a)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b)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產房及設備總額。

註 5: 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76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7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別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7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75,180	320,853	45,673	16.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845	162,629	(73,216)	(31.04)
無形資產		1,660	2,247	587	35.36
其他資產		33,890	39,208	5,318	15.69
資產總額		546,575	524,937	(21,638)	(3.96)
流動負債		79,087	53,127	(25,960)	(32.82)
非流動負債		22,061	4,639	(17,422)	(78.97)
負債總額		101,148	57,766	(43,382)	(42.89)
股本		364,780	356,720	(8,060)	(2.21)
資本公積		64,437	55,291	(9,146)	(14.19)
保留盈餘		32,006	56,088	24,082	75.24
庫藏股票		(15,796)	(928)	14,868	(94.13)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445,427	467,171	21,744	4.88

1.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其變動說明如下：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因本期提列折舊金額大於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所致。
- (2) 無形資產：係因本期無形資產支出金額較去年高所致。
- (3) 流動負債：係因本期償款借款所致。
- (4) 非流動負債：係因本期償還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 (5) 負債總額：係因本期償還借款所致。
- (6) 保留盈餘：係因 103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7) 庫藏股票：係因本期註銷庫藏股票減少股本所致。

2. 影響：無。

3. 因應對策：無。

註：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385,794	379,731	(6,063)	(1.57)
營業成本	(299,168)	(278,801)	(20,367)	(6.81)
營業毛利	86,626	100,930	14,304	16.51
營業費用	(72,130)	(63,493)	(8,637)	(11.97)
營業利益	14,496	37,437	22,941	158.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34	3,600	(4,034)	(52.84)
稅前淨利	22,130	41,037	18,907	85.44
本期淨利(損)	19,403	36,171	16,768	86.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1)	9	310	10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102	36,180	17,078	89.40

增減比例變動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 1.營業利益：係因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因其他收入減少。
- 3.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係因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減少，毛利增加故本期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 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本期利益。

註：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 減	
				金額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38,719	151,072	12,353	8.91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8,069	(110,596)	(118,665)	(1,470.6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48,534)	(50,454)	98,080	66.0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係因 103 年折舊費用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較 102 年金額高所致。
3. 融資活動：係因本期償還銀行借款金額較去年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尚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1)	全年投資及融 資活動淨現金 流量(2)+(3)	現金剩餘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3,859	113,048	(118,557)	78,350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 104 年度營收。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資本支出及購置金融資產。 (3)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借款、買回庫藏股及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尚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轉投資。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利息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審慎評估，獲取資金成本較低者，在明確掌握利率變動趨勢努力下，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之利息費用為 441 仟元及 35 仟元，僅占當期營收 0.12%及 0.04%，比例甚微。

2.匯率

除積極蒐集匯率市場變化資訊，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聯繫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外，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974 仟元及(33)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 0.26%及(0.04)%。整體而言，在本公司行政財務部門有效控管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影響程度應屬有限。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及成品測試服務，並無進貨，通貨膨脹對於本公司影響甚微，公司損益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因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而獲利或虧損，未來本公司從事前述相關交易悉依本公司內部各項管理辦法。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方向仍將秉持類比 IC 測試服務之專業經驗，持續研發及測試各種迎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本公司未來研究發展擬定之工作重點包含影像處理 IC 之測試服務、中距離搖控之測試服務、合作開發多顆同測程式、錫球測試服務，預計 104 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 1,800 萬元~2,400 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以目前半導體產業發展情況而言，政府尚不至提出不利其發展之政策或法律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及成品測試，與類比 IC 產業息息相關，除了隨時留意客戶之產品趨勢走向之外，常與客戶共同開發測試程式，充分利用科技之發展協助業務之拓展；是以目前半導體產業發展情況而言，尚不至發生立即且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因此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之永續經營原則，並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併購計畫，未來若從事前述相關計畫之評估及執行時亦將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內部各項管理辦法辦理。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廠計畫，但仍持續投入資金擴充機器設備。未來若有擴廠計畫時，將考量擴廠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03 年度銷貨客戶中，CE、CA、CC 及 CK 公司銷貨比例分別為 23.4%、20.42%、14.36% 及 10.76%，其他銷貨客戶之銷貨比例均未超過 10%，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皆為國內外知名之類比 IC 設計廠，雙方往來交易並無異常情形，目前除加強並鞏固與顧客合作關係之外，本公司亦積極開拓市場拓展新客戶，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進貨部份，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及成品測試，並無進貨，故無進貨集中風險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日常運作由各單位規劃執行，重大決議事項則由董事會討論決議，而董事會係採合議制，故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其個別股權大量移轉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日常運作由各單位規劃執行，再由管理階層核准，以建立完整之運作模式。如發生經營權之改變，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它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
林
張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錦 章

陳錦章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0 日



遠豐利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建忠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三)	\$ 83,859	16	\$ 93,837	17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四、十四及二三)	\$ 56	-	\$ 277	-
11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三)	146,000	28	76,000	14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四、十四及二三)	5,993	1	16,697	3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九、二二及二四)	87,025	16	84,537	15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四、十五、二三及二四)	30,564	6	30,511	6
147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二三)	606	-	14,254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4,696	1	1,73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3,363	1	6,55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三、二二及二五)	10,800	2	28,518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20,853	61	275,180	5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十五及二三)	1,018	-	1,35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3,127	10	79,087	15
1523	非流動資產										
1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七及二三)	25,744	5	20,744	4	2540	非流動負債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及二五)	162,629	31	235,845	43	257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三、二三及二五)	-	-	18,300	3
184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2,247	-	1,660	-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323	-	-	-
19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十)	3,975	1	3,638	1	25XX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十五及十六)	4,316	1	3,761	1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9,489	2	9,508	2	2X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639	1	22,061	4
	非流動資產總計	204,084	39	271,395	50		負債總計	57,766	11	101,148	19
1XXX	資產總計	\$ 524,937	100	\$ 546,575	100		權益 (附註十七)				
						3110	股本	356,720	68	364,780	66
						3210	資本公積	47,697	9	50,958	10
						3220	發行溢價	6,739	1	12,624	2
						3271	庫藏股票交易	855	-	855	-
						3200	員工認股權	55,291	10	64,437	12
							資本公積總計	19,562	4	18,179	3
						3310	保留盈餘	-	-	-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36,526	7	13,827	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56,088	11	32,006	6
						3300	未分配盈餘	(928)	-	(15,796)	(3)
						3500	保留盈餘總計	467,171	89	445,427	81
							庫藏股票				
						3XXX	權益總計	\$ 524,937	100	\$ 546,5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林榮勳



經理人：吳建忠



董事長：郭嘯華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四）	\$ 379,731	100	\$ 385,7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六、十九及二四）	(278,801)	(73)	(299,168)	(77)
5900	營業毛利	<u>100,930</u>	<u>27</u>	<u>86,626</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844)	-	(1,016)	-
6200	管理費用	(40,976)	(11)	(46,161)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673)	(6)	(24,953)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493)	(17)	(72,130)	(19)
6900	營業淨利	<u>37,437</u>	<u>10</u>	<u>14,496</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3,078	1	7,52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963	-	2,16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441)	-	(2,05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600</u>	<u>1</u>	<u>7,634</u>	<u>2</u>
7900	稅前淨利	41,037	11	22,130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十）	(4,866)	(1)	(2,727)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36,171</u>	<u>10</u>	<u>19,403</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附註十六)	\$ 9	-	(\$ 30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9	-	(30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180</u>	<u>10</u>	<u>\$ 19,102</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1.02</u>		<u>\$ 0.53</u>	
9810	稀 釋	<u>\$ 1.01</u>		<u>\$ 0.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庫藏股票	股票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股票溢價	權益總額
A1	\$ 400,000	\$ 61,232	\$ 855	\$ 5,796	\$ 19,936	\$ 2,007	\$ 9,039	\$ 24,315	\$ 456,472			
B3	-	(5,221)	-	-	(1,757)	(2,007)	-	-	(5,221)	-	-	-
B13	-	-	-	-	-	-	3,764	-	-	-	-	-
D1	-	-	-	-	-	-	19,403	-	-	-	-	19,403
D3	-	-	-	-	-	-	(301)	-	-	-	-	(301)
D5	-	-	-	-	-	-	19,102	-	-	-	-	19,102
L1	-	-	-	-	-	-	-	-	-	(24,926)	-	(24,926)
L3	(3,522)	(5,053)	-	6,828	-	-	-	-	-	33,445	-	-
Z1	36,478	50,958	855	12,624	18,179	-	13,827	(15,796)	445,427			
B1	-	-	-	-	1,383	-	(1,383)	-	-	-	-	-
B5	-	(2,134)	-	-	-	-	(12,098)	-	-	-	-	(14,232)
D1	-	-	-	-	-	-	36,171	-	-	-	-	36,171
D3	-	-	-	-	-	-	9	-	-	-	-	9
D5	-	-	-	-	-	-	36,180	-	-	-	-	36,180
L1	-	-	-	-	-	-	-	-	-	(204)	-	(204)
L3	(806)	(1,127)	-	(5,885)	-	-	-	-	-	15,072	-	-
Z1	35,672	47,697	855	6,739	19,562	-	36,526	(928)	467,17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1,037	\$ 22,13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6,782	125,302
A20200	攤銷費用	1,753	1,858
A20900	財務成本	441	2,053
A21200	利息收入	(1,807)	(1,447)
A21300	股利收入	(291)	(98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6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75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032)	(7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970
A31150	應收帳款	(1,456)	4,9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679	(13,86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89	(1,090)
A32130	應付票據	(221)	(222)
A32150	應付帳款	(10,704)	3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9	6,20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6)	(39)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64	(4,7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1,677	139,4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67)	(2,0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76	1,44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14)	(1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1,072</u>	<u>138,719</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0)	(12,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4,663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0,000)	-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	15,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566)	(10,02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21)	(\$ 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340)	(866)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440	54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291</u>	<u>98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10,596)</u>	<u>8,069</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018)	(118,387)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4,232)	(5,221)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u>(204)</u>	<u>(24,926)</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0,454)</u>	<u>(148,53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9,978)	(1,7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3,837</u>	<u>95,58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3,859</u>	<u>\$ 93,8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89 年 9 月 7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組件之測試加工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及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4.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除上述影響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本金及流通在外本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9.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六)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九)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服務之提供

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975 仟元及 3,638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7,580 仟元及 9,730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

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三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興櫃及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包括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5,744 仟元及 20,744 仟元。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詳細假設係揭露於附註二三。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	\$ 6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9,791	59,76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34,000	34,000
	<u>\$ 83,859</u>	<u>\$ 93,83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345%	0.05%~0.94%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 16,185	\$ 6,185
<u>國外投資</u>		
—基金受益憑證	<u>9,559</u>	<u>14,559</u>
	<u>\$ 25,744</u>	<u>\$ 20,744</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u>	<u>\$146,000</u>	<u>\$ 76,00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935%~1.345% 及 1.12%~1.35%。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87,577	\$ 85,089
減：備抵呆帳	(<u>552</u>)	(<u>552</u>)
	<u>\$ 87,025</u>	<u>\$ 84,53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	\$ 161
應收利息	84	53
其他	<u>522</u>	<u>14,040</u>
	<u>\$ 606</u>	<u>\$ 14,254</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0 元。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個別評估減損損失</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2</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2</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皆為 552 仟元。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個別減損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80 天以下	\$ 552	\$ 552
180 至 360 天	-	-
360 天以上	-	-
合 計	<u>\$ 552</u>	<u>\$ 552</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成 本</u>	<u>機 器 設 備</u>	<u>電 腦 設 備</u>	<u>租 賃 改 良</u>	<u>其 他 設 備</u>	<u>合 計</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8,277	\$ 3,549	\$ 18,917	\$ 7,663	\$ 998,406
增 添	8,348	-	88	1,591	10,027
處 分	(171)	-	(1,140)	(1,103)	(2,414)
重 分 類	-	-	1,739	-	1,73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6,454</u>	<u>\$ 3,549</u>	<u>\$ 19,604</u>	<u>\$ 8,151</u>	<u>\$ 1,007,75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電腦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2年1月1日餘額	\$ 630,441	\$ 1,992	\$ 9,869	\$ 5,467	\$ 647,769
折舊費用	120,220	683	3,679	720	125,302
處分	(171)	-	(1,140)	(1,013)	(2,324)
重分類	-	-	1,166	-	1,16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750,490</u>	<u>\$ 2,675</u>	<u>\$ 13,574</u>	<u>\$ 5,174</u>	<u>\$ 771,913</u>
102年1月1日淨額	<u>\$ 337,836</u>	<u>\$ 1,557</u>	<u>\$ 9,048</u>	<u>\$ 2,196</u>	<u>\$ 350,637</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25,964</u>	<u>\$ 874</u>	<u>\$ 6,030</u>	<u>\$ 2,977</u>	<u>\$ 235,845</u>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976,454	\$ 3,549	\$ 19,604	\$ 8,151	\$ 1,007,758
增添	33,463	-	103	-	33,566
處分	-	(96)	(613)	-	(70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9,917</u>	<u>\$ 3,453</u>	<u>\$ 19,094</u>	<u>\$ 8,151</u>	<u>\$ 1,040,615</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750,490	\$ 2,675	\$ 13,574	\$ 5,174	\$ 771,913
折舊費用	101,820	461	3,581	920	106,782
處分	-	(96)	(613)	-	(70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52,310</u>	<u>\$ 3,040</u>	<u>\$ 16,542</u>	<u>\$ 6,094</u>	<u>\$ 877,986</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225,964</u>	<u>\$ 874</u>	<u>\$ 6,030</u>	<u>\$ 2,977</u>	<u>\$ 235,84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57,607</u>	<u>\$ 413</u>	<u>\$ 2,552</u>	<u>\$ 2,057</u>	<u>\$ 162,62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5至7年
電腦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9,307
單獨取得	866
處分	(3,700)
重分類	(3,55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917</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522
攤銷費用	1,858
處分	(3,700)
重分類	(1,42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7</u>
102年1月1日淨額	<u>\$ 4,785</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660</u>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917
單獨取得	2,340
處分	(72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53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57
攤銷費用	1,753
處分	(72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5</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1,660</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247</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1至3年

十二、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	\$ 3,363	\$ 5,397
預付貨款	-	1,155
	<u>\$ 3,363</u>	<u>\$ 6,55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6,000	\$ 6,000
存出保證金	3,489	3,068
預付設備款	-	440
	<u>\$ 9,489</u>	<u>\$ 9,508</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三、借 款

長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二五）</u>		
銀行借款(一)	\$ 10,800	\$ 46,81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0,800)	(28,518)
長期借款	<u>\$ -</u>	<u>\$ 18,300</u>

(一)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五），借款到期日均為 104 年 10 月 15 日，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皆為 1.70%～2.20%。

十四、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56</u>	<u>\$ 277</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5,993</u>	<u>\$ 16,697</u>

十五、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688	\$ 20,04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 酬勞	4,900	3,060
應付營業稅	963	1,583
其 他	8,013	5,821
	<u>\$ 30,564</u>	<u>\$ 30,51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830	\$ 1,021
預收貨款	188	254
暫 收 款	-	79
	<u>\$ 1,018</u>	<u>\$ 1,354</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 現 率	1.87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82	\$ 1,021
利息成本	171	18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9)	(103)
縮減或清償損失(利益)	<u>-</u>	<u>(4,890)</u>
	<u>\$ 724</u>	<u>(\$ 3,7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7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84	-
研發費用	<u>123</u>	<u>-</u>
	<u>\$ 724</u>	<u>\$ -</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9 仟元及(301)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1,303 仟元及 1,312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621	\$ 9,7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305)	(6,008)
提撥短絀	4,316	3,76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u>-</u>	<u>-</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316</u>	<u>\$ 3,76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9,769	\$ 13,192
當期服務成本	682	1,021
利息成本	171	181
精算(利益)損失	(1)	265
縮減利益	<u>-</u>	<u>(4,890)</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0,621</u>	<u>\$ 9,76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008	\$ 5,02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9	103
精算損失(利益)	9	(36)
雇主提撥數	<u>159</u>	<u>916</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6,305</u>	<u>\$ 6,008</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297 仟元及 98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券	11.92	9.37
固定資產收益類	14.46	18.1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其他	<u>2.83</u>	<u>0.79</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0,621</u>	<u>\$ 9,769</u>	<u>\$ 13,192</u>	<u>\$ 11,143</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6,305</u>	<u>\$ 6,008</u>	<u>\$ 5,025</u>	<u>\$ 3,982</u>
提撥短絀	<u>\$ 4,316</u>	<u>\$ 3,761</u>	<u>\$ 8,167</u>	<u>\$ 7,161</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57</u>	<u>\$ 708</u>	<u>\$ 970</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9)</u>	<u>\$ 36</u>	<u>\$ 41</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0 仟元及 840 仟元。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672</u>	<u>36,478</u>
已發行股本	<u>\$356,720</u>	<u>\$364,78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106 仟股及 897 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註銷庫藏股票。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時，除依法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但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10%，董監酬勞不得高於 5%。

本公司目前正值營運成長階段，故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 20%。

103及102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300仟元及2,44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00仟元及620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10%與19%及5%與5%計算。年度終了後，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103年6月27日及102年6月17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2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註)	101年度(註)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83	\$ -	\$ -	\$ -
現金股利	14,232	5,221	0.34	0.137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440	\$ -	\$ -	\$ -
董監事酬勞	620	-	-	-

註：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6 月 17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2,134 仟元及 5,221 仟元發放現金。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617	\$ -
特別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24,832	0.7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2年1月1日股數	1,894
本年度增加	2,525
本年度減少	(3,522)
102年12月31日股數	<u>897</u>
103年1月1日股數	897
本年度增加	15
本年度減少	(806)
103年12月31日股數	<u>106</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測試收入	<u>\$379,731</u>	<u>\$385,794</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 1,807	\$ 1,447
股利收入	291	989
確定福利收入	-	3,791
其 他	<u>980</u>	<u>1,297</u>
	<u>\$ 3,078</u>	<u>\$ 7,52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	\$ 1,7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益	-	167
淨外幣兌換損益	974	239
其 他	(<u>11</u>)	-
	<u>\$ 963</u>	<u>\$ 2,163</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41</u>	<u>\$ 2,05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782	\$125,302
無形資產(包含於營業成本/ 管理費用)	<u>1,753</u>	<u>1,858</u>
合計	<u>\$108,535</u>	<u>\$127,16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5,473	\$123,499
營業費用	<u>1,309</u>	<u>1,803</u>
	<u>\$106,782</u>	<u>\$125,30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	\$ 151
管理費用	<u>1,706</u>	<u>1,707</u>
	<u>\$ 1,753</u>	<u>\$ 1,85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4,566	\$ 4,686
確定福利計畫	<u>724</u>	<u>-</u>
	5,290	4,686
離職福利	-	3,021
其他員工福利	<u>120,619</u>	<u>130,64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25,909</u>	<u>\$138,35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973	\$ 89,767
營業費用	<u>40,936</u>	<u>48,589</u>
	<u>\$125,909</u>	<u>\$138,35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4,874	\$ 1,877
以前年度之調整	6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4)	85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66</u>	<u>\$ 2,72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1,037</u>	<u>\$ 22,13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7%）	\$ 6,976	\$ 3,762
免稅所得	-	(467)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2,116)	(56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66</u>	<u>\$ 2,727</u>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161</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696</u>	<u>\$ 1,73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 3,044	\$ -	\$ 3,044
其 他	<u>594</u>	<u>337</u>	<u>931</u>
	<u>\$ 3,638</u>	<u>\$ 337</u>	<u>\$ 3,9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	\$ 176	\$ 176
其 他	<u>-</u>	<u>147</u>	<u>147</u>
	<u>\$ -</u>	<u>\$ 323</u>	<u>\$ 323</u>

10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 3,044	\$ -	\$ 3,044
其 他	<u>1,444</u>	<u>(850)</u>	<u>594</u>
	<u>\$ 4,488</u>	<u>(\$ 850)</u>	<u>\$ 3,638</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0 年度到期	\$ 8,480	\$ 8,480
111 年度到期	<u>27</u>	<u>27</u>
	<u>\$ 8,507</u>	<u>\$ 8,507</u>
投資抵減		
機器設備	<u>\$ 87,629</u>	<u>\$118,343</u>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將於 104 年度到期。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36,526</u>	<u>\$ 13,82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84</u>	<u>\$ 2,103</u>

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6.92%（預計）及20.48%。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102年度外，截至101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1.02</u>	<u>\$ 0.5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1</u>	<u>\$ 0.5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6,171</u>	<u>\$ 19,40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6,171	\$ 19,4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6,171</u>	<u>\$ 19,403</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5,579	36,75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33</u>	<u>19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5,812</u>	<u>36,94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16,185	\$ 16,185
基金受益憑證	-	-	9,559	9,559
合 計	<u>\$ -</u>	<u>\$ -</u>	<u>\$ 25,744</u>	<u>\$ 25,74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6,185	\$ 6,185
基金受益憑證	-	-	14,559	14,559
合 計	<u>\$ -</u>	<u>\$ -</u>	<u>\$ 20,744</u>	<u>\$ 20,744</u>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備 供 出 售		合 計
	權益工具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年初餘額	\$ 6,185	\$ 14,559	\$ 20,744
總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損益	-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重 分 類	5,000	(5,000)	-
購 買	<u>5,000</u>	<u>-</u>	<u>5,000</u>
年底餘額	<u>\$ 16,185</u>	<u>\$ 9,559</u>	<u>\$ 25,744</u>

10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備	供	出	售	合 計
	權益工具投資	基金	受益憑證		
年初餘額	\$ 12,091	\$ 9,559			\$ 21,650
總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損益	1,750	-			1,750
— 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	-	-			-
購 買	-	5,000			5,000
處分／結清	(7,656)	-			(7,656)
年底餘額	<u>\$ 6,185</u>	<u>\$ 14,559</u>			<u>\$ 20,744</u>

103 及 102 年度總利益或損失中，與年底持有之採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相關損益皆為 0 仟元。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46,000	\$ 76,000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77,490	198,6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744	20,744
存出保證金	3,489	3,06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7,413	94,30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受限制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4.78% 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15.07% 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自然避險方式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5% 時，將使稅後淨

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5%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678(i)	\$ 434(i)
權 益	678	434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其以美元貨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減少導致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餘額減低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 金融資產	\$186,000	\$116,000
— 金融負債	-	-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 金融資產	49,771	59,749
— 金融負債	10,800	46,81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本公司之借款利率係按借款合同期間定儲利率加計浮動利率，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利率未有重大變動，故利率風險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地，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應收帳款之 88% 及 87%。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9% 及 78%。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36,61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10,800	-	-
	<u>\$ -</u>	<u>\$ 36,613</u>	<u>\$ 10,800</u>	<u>\$ -</u>	<u>\$ -</u>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7,485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28,518	18,300	-
	<u>\$ -</u>	<u>\$ 47,485</u>	<u>\$ 28,518</u>	<u>\$ 18,300</u>	<u>\$ -</u>

(2) 融資額度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雙方同意下 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134,000	\$335,400
— 未動用金額	47,000	88,300
	<u>\$181,000</u>	<u>\$423,70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註一）	<u>\$ 7,805</u>	<u>\$ 4,522</u>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註二）	<u>\$ 1,631</u>	<u>\$ 1,384</u>

本公司銷售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定，收款期限一般為月結 30~90 天，關係人銷售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註一)	\$ -	\$ 681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註二)	\$ 1,681	\$ 24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註一：其他關係人係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於 103 年 9 月 17 日因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持股數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註二：其他關係人係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184	\$ 8,73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6,000	\$ 6,000
機器設備—淨額	29,379	185,874
	<u>\$ 35,379</u>	<u>\$191,874</u>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出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租 金 支 出	
			103年度	102年度
聯合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竹北市新泰路35號1樓、4樓之1	租期 103.06.01~104.05.31，每月支付 877 仟元租金。	\$ 10,530	\$ 10,530
	竹北市新泰路35號7樓之1	租期 103.07.01~104.06.30，每月支付 36 仟元租金。	451	465
			<u>\$ 10,981</u>	<u>\$ 10,995</u>

(二)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承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595	\$ 4,616
1~5年	-	-
超過5年	-	-
	<u>\$ 4,595</u>	<u>\$ 4,616</u>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13 31.59	\$ 19,367

102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11 29.64	\$ 15,146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二九、部門資訊

(一)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之測試加工業務，係使用測試設備提供 IC 及晶圓測試服務，為單一部門，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與財務報表之資訊一致。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測試收入	<u>\$379,731</u>	<u>\$385,794</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本公司所在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區區分均於台灣發生；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按資產所在地區分均位於台灣。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CE 公司	\$ 88,876	\$ 81,845
CA 公司	77,548	63,648
CC 公司	54,513	56,299
CK 公司	<u>40,859</u>	<u>47,481</u>
	<u>\$261,796</u>	<u>\$249,273</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之關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逸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股票							
	微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000	10%	\$ 5,000	
	科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00	1,185	5%	1,185	
	亞太新興產業創投基金	無	"	1,000	10,000	-	10,000	
	其他							
亞太創投基金 II	無	"		300	9,559	-	9,559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8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u>20</u>
活期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14,358
玉山銀行新竹分行	12,90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新竹分行	12,264
台灣工業銀行竹科分行	91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新竹分行	<u>87</u>
	<u>40,535</u>
外幣存款（註一）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9,07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新竹分行	<u>161</u>
	<u>9,236</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註二）	
玉山銀行新竹分行	21,0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10,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新竹分行	<u>3,000</u>
	<u>34,000</u>
	<u>\$ 83,859</u>

註一：係美金 292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1.63）。

註二：係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到期日為 104 年 3 月，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88%~0.94%。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定期存款（註）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116,000	
	玉山銀行新竹分行	<u>30,000</u>	
		<u>\$146,000</u>	

註：係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CE 公司	銷貨之帳款	\$ 21,648
CA 公司	銷貨之帳款	21,577
CK 公司	銷貨之帳款	13,571
FC 公司	銷貨之帳款	6,948
CN 公司	銷貨之帳款	5,323
其他 (註)	銷貨之帳款	<u>18,510</u>
		87,577
減：備抵呆帳		(<u>552</u>)
		<u>\$ 87,02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註 1)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註 2)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微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00	\$ 5,000	-	\$ -	-	\$ -	500	\$ 5,000	無
科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	1,185	-	-	-	-	500	1,185	無
亞太新興產業創投基金	500	5,000	500	5,000	-	-	1,000	10,000	無
其 他									
亞太創投基金 II	300	<u>9,559</u>	-	<u>-</u>	-	<u>-</u>	300	<u>9,559</u>	無
合 計		<u>\$ 20,744</u>		<u>\$ 5,000</u>		<u>\$ -</u>		<u>\$ 25,744</u>	

註 1：本期增加 5,000 仟元，係新增亞太新興產業創投基金。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u>齊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				<u>\$</u>	<u>56</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玄山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 1,416
聯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50
聚進企業社	343
其他（註）	<u>3,784</u>
	<u>\$ 5,99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間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 3,300	99.04.06~104.04.05	機 動	機器設備
台灣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u>7,500</u>	100.11.15~104.10.15	機 動	機器設備
		10,800			
減：一年到期長期負債		(<u>10,800</u>)			
		<u>\$ -</u>			

註：10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區間為 1.7%~2.2%。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營業成本			
	製造費用		<u>\$ 278,801</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 舊	\$105,473
薪資支出	77,500
間接材料	29,122
消 耗 品	22,245
其他（註）	<u>44,461</u>
	<u>\$278,80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 資	\$ -	\$ 20,390	\$ 17,321
勞 務 費	-	3,885	-
折 舊	-	1,309	-
租 金 支 出	316	1,806	737
保 險 費	-	1,378	1,647
水 電 瓦 斯 費	403	941	940
交 際 費	125	51	83
其 他 (註)	<u>-</u>	<u>11,216</u>	<u>945</u>
	<u>\$ 844</u>	<u>\$ 40,976</u>	<u>\$ 21,67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3,699	\$ 26,867	\$ 80,566	\$ 64,296	\$ 35,752	\$ 100,048
勞健保費用	7,473	3,224	10,697	7,208	3,234	10,442
退休金費用	3,630	1,660	5,290	2,932	1,754	4,6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0,171</u>	<u>9,185</u>	<u>29,356</u>	<u>15,331</u>	<u>7,849</u>	<u>23,180</u>
合 計	<u>\$ 84,973</u>	<u>\$ 40,936</u>	<u>\$ 125,909</u>	<u>\$ 89,767</u>	<u>\$ 48,589</u>	<u>\$ 138,356</u>
折舊費用	<u>\$ 105,473</u>	<u>\$ 1,309</u>	<u>\$ 106,782</u>	<u>\$ 123,499</u>	<u>\$ 1,803</u>	<u>\$ 125,302</u>
攤銷費用	<u>\$ 47</u>	<u>\$ 1,706</u>	<u>\$ 1,753</u>	<u>\$ 151</u>	<u>\$ 1,707</u>	<u>\$ 1,858</u>

註：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86 人及 192 人。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嘯華

